

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

(<https://fygg.chinadaily.com.cn/>)

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人民法院公告

陕西弘投建筑工程有限公司、于森：本院受理原告陕西富平伟恒商贸有限公司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司法公开告知书、开庭传票及保全裁定书。自公告之日起经过 30 日，即视为送达。若对保全裁定书不服，可自公告送达期满之日起 5 日内向本院申请复议一次，复议期间不停止裁定的执行。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 15 日内，并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的第 3 日上午 9 时 30 分（遇法定节假日顺延）在本院太华路法庭二楼 2 号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，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。

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9月15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
(本公告从"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"下载, 下载时间: 2026年01月15日)